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5-100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股票代码：002049 股票简称：紫光国微

2.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3. 转股价格：97.30 元/股

4. 转股期限：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7 年 6 月 9 日

5. 本次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开始计算，截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国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85%，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其当期转股价格的 85%，预计将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前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国微转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7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开发行了 1,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5 亿元，期限 6 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673 号”文同意，公司 15 亿元可转债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国微转债”，债券代码“127038”。

（二）转股期限及初始转股价格

根据相关规定和《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国微转债”转股期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7 年 6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国微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37.78 元/股。

（三）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2 年 8 月，根据《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98.1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国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2024 年 6 月,根据《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97.5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国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 年 6 月,根据《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97.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国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修正程序

若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

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202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国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次一交易日起算的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10月29日），如再次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10月30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从2025年10月30日开始计算，截至2025年11月14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国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97.30元/股的85%（即82.71元/股），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其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将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微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通过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10-56757310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